**勐海县统计局““七五””普法工作总结**

 根据县委、县政府“七五”普法规划和法制主管部门的工作部署与要求，自“七五”普法工作开展以来，我局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扎实有效地开展了依法治理和法制宣传教育工作，现将2017年“七五”普法工作总结如下：

**一、“七五”普法的主要工作**

(一)成立机构，加强领导。为加强对“七五”普法教育工作的领导，确保普法活动顺利实施，根据有关要求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、副局长为副组长、有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。在健全组织机构的同时，我们对普法工作经费给予保障。普法工作离不开学习资料，办公室在证订普法资料时，均以保证本部门本单位普法学习的需要为前提，干部学法读本的证订数均按照上级要求如数征订。同时，我们还结合自身执法的实际，对业务学习用书做到人手一册。

(二)明确任务，制订规划。为适应依法治理和普法工作的要求，进一步广泛深入地学习、宣传法律法规知识，全面推进各项事业的依法管理，根据县“七五”普法规划要求，结合本部门实际制订了具体实施工作步骤。同时，根据规划，结合实际，每年都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，从而在时间上、制度上、措施上、经费上保证了“七五”普法工作的扎实开展，加强了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(三)精心组织，狠抓落实。 自“七五”普法规划制定后，我局按照《规划》提出的总体要求和具体部署，普法学习采取集中培训与自学相结合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了法律、法规、条例等的宣传教育活动，从各个层面保证了普法教育宣传工作的有效开展。

组织学习了《统计法》《行政诉讼法》《统计法实施条例》、《统计执法检查规定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《云南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》等多部相关法律法规。每年自学法律时间不少于40小时，认真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交流执法程序中需要改正的地方和执法业务知识，自觉增强依法行政意识，努力提高依法行政的水平和能力。在抓好本系统各个层次以及各类普法工作的同时，我们还十分注重对部门法规规章的社会宣传和普及工作。按照领导干部熟悉统计法、统计人员精通统计法、社会公众知晓统计法的目标，有针对性开展统计普法工作。着重以国家宪法日、《统计法》颁布纪念日、世界统计日、中国统计开放日以及《统计法实施条例》的颁布为契机，大力宣传统计法。

　(四)强化管理，依法行政。认真落实统计失信企业公示制度。积极推进诚信统计和企业统计基础规范化建设工作。加大统计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。对拒报统计资料、拒绝统计调查、干预统计工作、抗拒统计执法检查等统计违法行为加大处罚力度，尤其对情节严重、屡教屡犯、造成较大影响的统计违法单位和个人，要认真履行统计违法案件通报制度。积极开展统计执法约谈，强化统计执法检查效果。积极推行统计权力义务告知制度。对统计调查对象所负有的义务及所享有的权力以书面的形式告知，以明确强化权利和义务关系，促进统计方法制度的落实。完善法制工作评价机制。增强可比性和可操作性，促进各股室不断规范依法行政行为。

**二、存在的问题**

贯彻执行“七五”普法规划以来，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不可否认的也存在着一些问题与不足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　　**一是**统计执法人员的法律素质与依法行政的要求相比，还有差距；**二是**对法制培训还有待加强；**三是**宣传方式有些单一、片面、覆盖面不广。

　　以上这些问题，需要我们在今后的普法工作实践中，认真加以改进。

　　**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**

1.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和执法队伍建设。按照公务员和执法队伍建设目标要求，以抓好统计执法水平和质量效率为突破口，继续抓好公务员和执法人员的岗位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建设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和执法队伍的政治业务素质及执法水平能力。

2.进一步加大普法宣传力度。创新普法形式，拓展普法平台，通过印刷纸质宣传材料和运用微信、QQ等网络平台，采用面对面交流、罚前约谈、业务培训、以案说法、送法到基层、进企业等形式开展统计普法，积极营造良好的依法统计氛围。

勐海县统计局

2017年12月18日